证券代码:002006　　证券简称:精工科技　　公告编号:2006-16

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中期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中期报告摘要摘自中期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阅读中期报告全文。

1.2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1.3 董事未出席名单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会议原因	受托人姓名
胡晓明	工作原因	未委托

1.4 公司中期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5 公司法定代表人孙建江先生、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胡晓明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慧丽女士声明:保证本中期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精工科技		
股票代码	002006		
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
姓名	黄伟明	夏青华	孙建江
联系地址	浙江省绍兴县柯桥经济开发区柯西工业区鉴湖路1809号	浙江省绍兴县柯桥经济开发区柯西工业区鉴湖路1809号	浙江省绍兴县柯桥经济开发区柯西工业区鉴湖路1809号
电话	0575-4138692	0575-4138692	0575-4138692
传真	0575-4886600	0575-4886600	0575-4886600
电子信箱	zjjgkj@jgtec.com.cn、002006@jgtec.com.cn	zjjgkj@jgtec.com.cn、002006@jgtec.com.cn	zjjgkj@jgtec.com.cn、002006@jgtec.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2.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流动资产	522,965,852.06	574,359,143.73	-8.95%
流动负债	566,217,057.26	553,835,181.38	2.24%
总资产	949,316,156.76	939,877,097.19	1.00%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341,714,346.38	343,173,655.46	-0.43%
每股净资产	3.56	4.29	-17.02%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3.55	4.28	-17.06%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净利润	6,522,633.24	12,255,688.81	-46.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230,647.05	11,610,521.80	-46.34%
每股收益	0.07	0.15	-53.33%
每股收益(注)	0.07	-	-
净资产收益率	1.91%	3.61%	下降1.70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88,059.81	-26,428,382.43	23.23%

注:如果报告期末至报告披露日公司股本已发生变化,按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

2.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产生的损益	0.00
各种形式的政府补贴	800,000.00
扣除公司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处置长期资产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364,199.72
小 计	435,800.28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	143,814.09
合计	291,986.19

§3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股份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9,500,000	49.38%	0	0	7,900,000	0	7,900,000	47,400,000	49.38%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1,975,000	2.47%	0	0	395,000	0	395,000	2,370,000	2.47%
3、其他内资持股	37,525,000	46.91%	0	0	7,505,000	0	7,505,000	45,030,000	46.91%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29,036,450	36.30%	0	0	5,807,290	0	5,807,290	34,843,740	36.30%
境内自然人持股	8,488,550	10.61%	0	0	1,697,710	0	1,697,710	10,186,260	10.61%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0,500,000	50.63%	0	0	8,100,000	0	8,100,000	48,600,000	50.63%
1、人民币普通股	40,500,000	50.63%	0	0	8,100,000	0	8,100,000	48,600,000	50.6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80,000,000	100.00%	0	0	16,000,000	0	16,000,000	96,000,000	100.00%

3.2 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13,859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31.56%	30,293,340	30,293,340	
孙建江	其他	5.67%	5,446,260	5,446,260	
邵志明	其他	4.94%	4,740,000	4,740,000	
中国科技开发院浙江分院	其他	4.74%	4,550,400	4,550,400	
浙江省科技开发中心	国有股东	2.47%	2,370,000	2,370,000	
李洪涛	其他	0.29%	277,764		
曹润生	其他	0.26%	250,400		
樊玉玲	其他	0.23%	219,240		
黄老尾	其他	0.21%	202,810		
杨建雄	其他	0.18%	175,404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李洪涛	277,764	人民币普通股
曹润生	250,400	人民币普通股
樊玉玲	219,240	人民币普通股
黄老尾	202,810	人民币普通股
杨建雄	175,404	人民币普通股
唐胜利	171,605	人民币普通股
刘 平	160,500	人民币普通股
贺永臣	155,100	人民币普通股
史 辉	142,180	人民币普通股
高 云	139,162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十名股东中,五名有限售条件股东中除精功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金良顺先生与股东孙建江先生系表兄弟关系外,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五名有限售条件股东与五名流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五名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2、未知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股东名称	约定持股期限	
无	无	

3.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孙建江	董事长	4,538,550.00	5,446,260.00	报告期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后所致
邵志明	总经理	3,950,000.00	4,740,000.00	报告期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后所致

§5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1,534.05万元,实现主营业务利润4,773.41万元,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26.66%、27.29%,实现利润总额982.60万元,净利润652.26万元,分别比上年同期下降47.05%、46.78%,每股收益0.07元,净资产收益率为1.9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利润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精工科技有限公司的正常运转和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逐步投产及其产品在国内外市场的开拓,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公司主营业务的销售。同时,2006年上半年公司还进一步提高了毛利率相对较高的建材机械产品出口力度,从而促进了公司主营业务利润的增长。公司利润指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已经建成了绍兴、杭州、武汉三个生产基地,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使公司的营业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日常三项费用支出较去年同期有较大增长,由此导致了公司利润指标的下降。同时,报告期内,由于继续受国家宏观调控和原材料涨价的影响,制约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杭州专用汽车有限公司、湖北精工科技有限公司的工程机械类产品的业务拓展,并导致与上述产品相关的应收款项的增加,相应增加了坏帐准备金的计提,从而冲减了公司的利润指标。

今后,公司建筑、建材专用设备和工程机械等主导产品仍将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和国家宏观调控等影响;公司规模的迅速扩张,给公司管理增加了一定的难度;公司上市后启动的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和新产品研发带来的经营成本增加与投资收益回报滞后所导致的企业效益不能同期提升等问题仍然存在。为此,公司将充分利用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的政策,继续加大技术创新和整线产品开发力度,优化工艺结构,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有效控制采购成本和生产费用,扩大营销网络,加大新产品市场开拓,提高市场占有率;加快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进度,充分利用产能扩张优势,提高产品的盈利能力,培育企业新的经济增长点。同时,公司将不断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和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理顺公司与各控股子公司之间的组织机构和管理关系,通过强化财务管理和内部风险控制,对控股子公司实施有效管理和控制。

5.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其他专用设备制造业	21,534.05	16,682.32	22.53%	26.66%	27.00%	下降0.21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建材机械	5,678.13	3,518.01	38.04%	32.26%	38.87%	下降2.95个百分点
纺织机械	3,816.78	2,962.31	22.39%	10.12%	-9.05%	下降0.12个百分点
工程机械	4,622.50	3,472.76	24.87%	367.89%	445.97%	下降10.75个百分点
专用车	6,286.99	5,913.99	5.93%	-9.28%	-5.73%	下降3.55个百分点
其他	1,129.65	815.26	27.83%	92.31%	-87.09%	上升2.01个百分点%

5.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国内	18,287.96	26.20%
国际	3,246.09	29.24%
合计	21,534.05	26.66%

5.3 对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业务

□适用 √不适用

5.4 参股公司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5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与上年度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6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7 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06年1-6月		2005年1-12月		增减幅度
	金额(万元)	占利润总额比例(%)	金额(万元)	占利润总额比例(%)	
利润总额	982.60	100.00	2,942.70	100.00	0
主营业务利润	4,773.41	485.79	8,502.60	288.94	上升196.85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利润	145.38	14.80	255.32	8.68	上升6.12个百分点
期间费用	3,963.17	403.34	5,883.79	199.95	上升203.39个百分点
投资收益	-16.61	-1.69	-66.47	-2.26	上升0.57个百分点
营业外收支净额	-36.42	-3.71	129.03	4.38	下降8.09个百分点

注:主营业务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报告期为485.79%,比2005年度的288.94%上升196.85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增长较多而导致利润总额下降所致。期间费用占利润总额的比例从2005年度的199.95%上升到报告期的403.34%,其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对外投资(包括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增加,使得公司的资产规模和经营规模不断扩大,相关的费用支出也有较大增长。其中,营业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103.72%,主要是因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经营业务的增长而相应增长;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87.12%,主要是经营规模的增加而相应增加了各项经营费用的开支,其中投资形成的固定资产折旧也有较多增加;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95.89%,主要是因为融资规模的增加而使得利息支出的增加较多。

5.8.1 募集资金运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081.14				报告期内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835.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8,842.50
承诺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原计划投入金额	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累计已投入金额	实际投资进度(%)	报告期内实现的收益(以利润总额计算)	项目建成时间或预计建成时间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新型钢结构建筑成套设备技术改造项目	否	9,860.00	1,719.35	9,056.22	91.85%	406.88	2006年12月	是	是	否
2、聚氨酯、岩棉复合板成套设备制造项目	否	4,950.00	99.19	4,012.54	81.06%	-6.49	2006年12月	是	否	否
3、引进关键设备生产工程机械钢结构臂架技改项目	否	4,980.00	16.46	3,482.60	69.93%	-57.11	2006年12月	是	否	否
4、剩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否	2,291.14	0.00	2,291.14	100.00%	0.00	2004年12月	是	是	否
合计	-	22,081.14	1,835.00	18,842.50	85.33%	343.28	-	-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基本达到了既定的目标,其中新型钢结构建筑成套设备技术改造项目随着项目产品市场开发的深入,实现了一定的收益;而聚氨酯、岩棉复合板成套设备制造项目由于相关制约产品成本偏高,故在按比例承担相关费用后出现亏损;引进关键设备生产工程机械钢结构臂架技改项目则主要由于子公司杭州专用汽车有限公司产品获利能力较低,2006年上半年出现亏损,故募集资金项目在按比例承担相关费用后也出现亏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经公司二届四次董事会审议和二〇〇四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2004年11月公司通过对控股子公司杭州专用汽车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方式将募集资金项目之一"引进关键设备生产工程机械钢结构臂架技改项目"实施地点由公司所在地浙江省绍兴县柯西工业区变更为控股子公司杭州专用汽车有限公司所在地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经公司二届四次董事会审议和二〇〇四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2004年11月公司通过对控股子公司杭州专用汽车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方式将募集资金项目之一"引进关键设备生产工程机械钢结构臂架技改项目"改由杭州专用汽车有限公司实施。									
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及弥补情况	2002年5月15日,公司200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新型钢结构建筑成套设备技改项目》进行首期投资的议案,决定根据企业发展及实际情况需要,同意公司利用银行贷款,对该项目进行首期投资1,000万元,主要用于厂房建设及项目实施所必须购置的一小部分设备。其中2002年公司投入90.09万元,2003年投入910.67万元,合计1,000.76万元。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上述先期投入的1,000.76万元已转由募集资金承担。 引进关键设备生产工程机械钢结构臂架技改项目,于收购杭州专用汽车有限公司股权后、公司募集资金实施主体变更前的2004年9月投入807.24万元,公司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将该项目募集资金4,980万元全部投入到控股子公司杭州专用汽车有限公司后,上述资金转由募集资金承担。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支出,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的前提下,经公司2004年11月28日召开的二〇〇四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将新型钢结构建筑成套设备技术改造项目和聚氨酯、岩棉复合板成套设备制造项目用于上市后第二年及以后年度的募集资金中不超过5,000万元的部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截止时间为2005年5月27日。另外,经公司2005年5月28日召开的二〇〇五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从2005年5月28日起至2005年11月27日之间继续分批使用上述募集资金项目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 截止到报告期末,公司已按时将上述资金划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帐户,目前,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5.8.2 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9 董事会下半年的经营计划修改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10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1 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2 公司管理层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要事项

6.1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6.1.1 收购或置入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1.2 出售或置出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1.3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2 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0.0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9,615.00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7,615.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7,615.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2.2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0.00

6.3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6.4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5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6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交易类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	销货	47.17	0.22%
浙江精工轻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	销货	299.90	1.39%
绍兴精功机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	销货	9.67	0.04%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	销货	0.85	0.01%
浙江精工重钢结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	销货	0.04	0.00%
浙江精工空间特钢结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	销货	43.55	0.20%
精功镇江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	销货	367.26	1.71%
精功绍兴太阳能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	销货	0.85	0.01%
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	销货	15.77	0.07%
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	购货	1.06	0.01%
浙江精工轻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	购货	25.48	0.15%
绍兴精功机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	购货	34.65	0.21%

6.7 原非流通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特殊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名称	特殊承诺	履约情况	承诺履行情况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所持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60个月内不通过深交所中小企业板挂牌向社会公众出售。	履约中	履行
孙建江	所持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60个月内不通过深交所中小企业板挂牌向社会公众出售。	履约中	履行
邵志明	所持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60个月内不通过深交所中小企业板挂牌向社会公众出售。	履约中	履行
中国科技开发院浙江分院	所持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履约中	履行
浙江省科技开发中心	所持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履约中	履行

注:特殊承诺指股权分置改革时作出的除法定承诺之外的其他承诺。

6.8 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次数					2
董事姓名	职务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孙建江	董事长	2	0	0	否
昌金铭	副董事长	2	0	0	否
朱 杭	副董事长	1	1	0	否
金良顺	董事	2	0	0	否
邵志明	董事	2	0	0	否
胡晓明	董事	2	0	0	否
马洪明	独立董事	2	0	0	否
俞友根	独立董事	2	0	0	否
张其林	独立董事	2	0	0	否

§7 财务报告

7.1 审计意见

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审计

7.2 财务报表

7.2.2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主营业务收入	215,340,470.07	118,801,528.01	170,021,141.56	97,311,215.30
减:主营业务成本	166,823,176.52	83,882,271.96	131,356,000.81	66,735,701.88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783,144.47	490,353.74	1,164,880.72	529,304.40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734,149.08	34,428,902.31	37,500,260.03	30,046,209.02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53,811.68	641,715.08	1,476,563.60	919,026.54
减:营业费用	10,825,468.63	6,046,357.07	5,313,845.40	4,681,937.22
管理费用	21,551,622.67	14,380,637.91	11,517,686.55	8,224,136.06
财务费用	7,254,636.76	4,144,265.01	3,703,413.59	2,276,424.6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56,232.70	10,499,357.40	18,441,878.09	15,782,737.68
加:投资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166,069.23	-3,384,706.48	-95,927.47	-534,017.34
补贴收入	800,000.00	800,000.00	60,000.00	60,000.00
营业外收入	23,232.70	15,555.70	286,039.72	213,125.17
减:营业外支出	387,432.42	232,607.03	135,642.46	135,486.31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9,825,963.75	7,697,599.59	18,556,347.88	15,386,359.20
减:所得税	4,786,837.74	4,149,008.08	6,308,004.25	4,976,704.10
少数股东损益	-1,483,507.23		-7,345.18	
加:未确认的投资损失本期发生额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22,633.24	3,548,591.51	12,255,688.81	10,409,655.10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52,160,095.79	49,727,153.24	56,060,820.54	56,340,188.01
其他转入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58,682,729.03	53,275,744.75	68,316,509.35	66,749,843.1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七、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58,682,729.03	53,275,744.75	68,316,509.35	66,749,843.11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8,000,000.00	8,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转作资本(或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	50,682,729.03	45,275,744.75	48,316,509.35	46,749,843.11
利润表(补充资料)				
1. 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 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 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 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 债务重组损失				
6. 其他				

法定代表人:孙建江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晓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慧丽

7.3 报表附注

7.3.1 如果出现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有关内容、原因及影响数。

□适用 √不适用

7.3.2 如果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原因及影响数。

□适用 √不适用

7.3.3 如果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列示涉及事项的有关附注。

证券代码:002006　　证券简称:精工科技　　公告编号:2006-017

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06年7月28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传真相结合的的方式发出召开的通知,并于2006年8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8人,董事胡晓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建江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全体与会董事逐项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06年中期报告及摘要》;

《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中期报告及摘要》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中期报告摘要》全文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编号为2006-016的公司公告。

2、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本议案需提请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同意提名金良顺先生、孙建江先生、昌金铭先生、朱杭先生、邵志明先生、王永法先生、李生校先生(独立董事)、蔡乐平先生(独立董事)、楼民先生(独立董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附后)。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杭州专用汽车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本议案需提请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编号为2006-019的公司公告);

根据控股子公司杭州专用汽车有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为杭州专用汽车有限公司提供贷款余额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含1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三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方式,在此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公司拟授权由董事长在股东大会通过上述事项之日起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4、以5票赞成(3名关联董事金良顺先生、孙建江先生、邵志明先生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北精工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本议案需提请200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编号为2006-019的公司公告);

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精工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为湖北精工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贷款余额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含5,000万元)的担保额度,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三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方式,在此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公司拟授权由董事长在股东大会通过上述事项之日起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5、以5票赞成(3名关联董事金良顺先生、孙建江先生、邵志明先生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柯西新厂区相关工程竣工决算报告的议案》,本议案需提请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编号为2006-020的公司公告);

同意公司按照绍兴中衡基建审价有限公司出具的绍中衡所(2006)字559号《基本建设工程决算审计报告》中审定的工程总造价61,811,457.00元(大写:人民币陆仟壹佰捌拾壹万壹仟肆佰伍拾柒元整)与浙江精工轻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浙江精工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进行柯西工业区的相关建设工程项目决算。

6、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需提请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二OO六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通知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编号为2006-021的公司公告。

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8月12日

附件一:董事候选人简历

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金良顺,男,中国国籍,1954年10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83年至1995年12月历任绍兴经编机械总厂厂长、书记等职;1996年1月至2005年12月,历任浙江精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董事长、总经理;精功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董事局主席、总裁;2006年1月至今任精功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董事局主席。现任本公司董事。

孙建江,男,中国国籍,1964年7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86年至1995年12月历任绍兴经编机械总厂技术副厂长、分厂厂长等职;1996年1月至2000年8月任绍兴华源纺织机械有限公司、绍兴精工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0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昌金铭,男,中国国籍,1936年8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63年9月至1972年9月在华东电力建设局送变电公司负责电气技术工作,任施工技术科科长;1972年10月至1997年10月在浙江省科技局、浙江省科学技术委员会工作,担任科技信息、科技管理工作,先后任处长、副主任等职;1997年10月至今任中国科技开发院浙江分院院长,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朱杭,男,中国国籍,1947年7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70年至1980年在山西省开源线材厂、山西省机械设计研究院任技术员;1980年至1988年在电子部计算机外部设备研究所任计划科技处处长;1988年至1990年任浙江省嵊县副县长;1990年至今在浙江省科技开发中心任主任,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邵志明,男,中国国籍,1965年12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82年8月至1994年历任绍兴经编机械总厂车间主任、生产部经理、机械分厂厂长等职;1995年至1997年任绍兴华源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7年3月至2000年8月先后任绍兴精工机械厂厂长、绍兴精工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0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王永法,男,中国国籍,1964年4月出生,大专学历,工程师,中共党员。1980年7月至1993年7月在绍兴经编机械总厂工作;1993年8月至1996年12月在绍兴纺织机械研究所工作;1997年至2000年8月任绍兴精工机械厂副厂长、绍兴精工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销售部经理。2000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2、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生校,男,中国国籍,1962年5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学位,教授,中共党员。1987年7月杭州大学研究生毕业后至今在绍兴文理学院从事教学和科研工作,1990年被浙江省教育工会评为省高校优秀青年教师,现任绍兴文理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兼任的社会职务有:绍兴市金融学会副会长,绍兴市企业联合会常务理事。现任本公司独立监事。

蔡乐平,男,中国国籍,1970年10月出生,法学学士、法律硕士学位。1992年6月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律系,1992年7月至1997年4月任职于浙江省绍兴市律师事务所,1997年5月至1998年10月参加司法部中国青年律师赴英国留学进修项目,并先后在英国伦敦大学亚非学院、英国富华律师事务所、香港胡百全律师事务所学习和实习;1999年1月至今任浙江省大公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兼国际业务部主任。兼任的社会职务有:绍兴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及浙江省律师协会涉外(海事海商)专业委员会委员。

楼民,男,中国国籍,1969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经济师职称。1991年7月毕业于上海复旦大学世界经济系世界经济专业,1991年7月至1993年9月在中国华能财务公司从事资金、外汇、证券业务;1993年11月至2005年4月在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从事投资银行业务,历任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2005年5月至今在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投资银行业务,任副总裁。2006年6月起兼任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附件二: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李生校先生、蔡乐平先生、楼民先生为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书),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下列条件: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1、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2、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1%的股东,也不是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十名股东;

3、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举情形;

5、被提名人不是为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四、包括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八月二日

附件三: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李生校先生,作为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或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举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深圳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李生校

二〇〇六年八月二日

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蔡乐平先生,作为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或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举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深圳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蔡乐平

二〇〇六年八月二日

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楼民先生,作为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或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举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下转B19版)